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大渡口区文化旅游委聚焦主题主线，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透明、公平公正为主线，以服务中心、方便群众为立足点，围绕中心、贴近民生、强化措施，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了相关政府信息，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一、明确责任，健全组织机构。大渡口区文化旅游委充分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更好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功能的重要途径。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重要议事日程，认真完善组织机构，明确由分管政府信息工作的副主任分管此项工作，委办公室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工作部门，主要职责包括具体承办信息公开事项、维护和更新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等。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解到机关科室，强化责任到科室、落实到个人的工作机制，形成上下联动、整体推进的工作体系，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融为一体，整体同步推进。

二、加强领导，认真抓好信息报送。有针对性地加强领导，确保内部协调有力，进一步完善政府门户网站信息报送，实现网站信息月月有更新，确保了信息的时效性，提高信息流量和服务

水平，加大对文化和旅游的宣传力度，拓宽文旅系统与公众的交流渠道，不断提高信息质量。

三、夯实基础，建立规范的工作机制。根据上级要求，认真将工作做在平时，要求科室在拟文时务必按要求选择公开属性的类别，科室负责人和委领导严格把关。确定需要公开的，尽量在第一时间报送公开，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时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1	减 10	2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2	0	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7	0	31

行政强制	3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1	1493770.2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大渡口区文化旅游委的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将从以下方面进行工作改进差距和不足：

一是加强保密审查，扩展公开范围。对照《条例》的具体要求，认真清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查漏补缺，确保应公开的政务信息全部公开。同时严把质量关、保密审查关，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严格审核公开内容，确保信息公开不影响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真正体现公开、公平、公正。

二是完善政务公开机制建设。结合实际工作，与时俱进地不断畅通和拓宽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等，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能更好地服务群众。

三是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提高政府信息采集、编辑能力，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